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UNCH

## 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UNCH 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8)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龍崗區坂雪崗工業區五和大道北元征工業園辦公樓九樓會議室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正式通過。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所審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1. 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及出席情況

##### (i) 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情況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龍崗區坂雪崗工業區五和大道北元征工業園辦公樓九樓會議室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召集，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劉新先生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決議案，亦無提呈新決議案進行表決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採用現場投票的方式進行表決。

## (ii) 股東特別大會出席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而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0,360,000 股（包括 33,000,000 股內資股和 27,360,000 股於聯交所上市的 H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

持有 28,112,500 股（包括 28,112,500 股內資股和 0 股 H 股）具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46.57%）的本公司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該大會。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 2. 會議表決結果

### (i) 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除另有界定外，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用詞彙在本公告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有效贊成票數及 所佔百分比	有效反對票數及 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1.	批准、接納及追認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中國獨立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8,112,500 (100%)	無 (0%)	28,112,500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超過 50% 之票數（包括受委代表）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此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會議上擔任監票人核算投票結果。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新

中國，深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新先生(董事長)、劉均先生、黃兆歡女士及蔣仕文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庸女士及劉曉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忠民先生、劉遠先生及鄒樹林博士。

\* 僅供識別